



#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

### 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鞍重股份”）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的书面辞职申请。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因工作变动原因提请辞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公司监事会对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赵阳女士、张晓婷女士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补选出新的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生效。

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补选张锡刚先生、张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至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特此公告

鞍山重型矿山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3月17日



**张锡刚：**男，1977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毕业于鞍山钢铁学院计算机专业，大专学历。曾就职于鞍山兴东集团；2013年4月进入鞍重股份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锡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张锡刚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锡刚先生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张钰：**女，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初级会计师。2009年进入鞍重股份工作，现任公司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张钰女士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张钰女士不存在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